

# 國立嘉義大學應用歷史學系

##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會議記錄

時間：113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人文館應用歷史學系 J302 會議暨資料室

主席：吳昆財主任

紀錄：○○○組員

出席：如簽到單

列席：如簽到單

### 壹、主席致詞：

- 1、會議應到教師 10 人，實到人數 10 人，達法定開會人數，宣布會議開始。
- 2、本系多位老師將屆臨退休，代表系所各項對外招生活動及行政工作請各位年輕老師來論流承接，年輕的老師可藉由較資深的老師仍在系校期間進行妥善之傳承及延續，二來也避免行政工作皆由特定的教師來獨自承擔，請各位老師公平地維持且重視這些應盡的行政支援工作。
- 3、本系 113 學年度繁星推薦有較多缺額，請各位老師適時的協助本系招生工作，並傳達本系之發展規劃以及與傳統史地學系迥異及各具特色之處。

### 貳、報告事項：

截至今日，本系經費餘額為：資本門 103,053 元、經常門 1,004,521 元；碩專班結餘款 0 元。

### 參、確認事項：

■請確認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附件一，P1-4】。

決定：紀錄確認。

### 肆、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案由：本系 112 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遴選，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務處綜合行政組通知及本校教學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辦理。
- 二、受推薦教師，授課時數須符合「國立嘉義大學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規定、前三學年度資料（遴選當學年度除外，回溯六學期）每學年教師教學

評量各學系排行前 50%。各系所應於每年三月底前完成召開系務會議，參考教師職涯歷程檔案系統之教學項目積分、教師相關教學事蹟與其他項目給予加減分考評，並視需要請教師提供具體資料。

- 三、依據本系 112 年 3 月 22 日 111-2-2 次系務會議決議，績優教師遴選排除兼任教師，且排行採〈總評分法〉方式進行排序。
- 四、經比對教務處教學發展組所提供之 109-111 學年度本系各教師教學評量結果，符合推薦資格者為○○○老師及○○○老師（系辦公室僅能就教務處提供之資料進行排比，確切系所排名老師可至校務行政系統-研究成果相關-教師職涯歷程檔案-教學意見調查結果系、院、校排序內查詢）。
- 五、選薦旁聽小組委員部分，須由各學系教師教學評量前 50%之教師出任之，擬採用前一學年度評量結果，符合資格者為○○○老師、○○○老師、○○○老師及○○○老師。
- 六、○○○老師為本校 110 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學特優獎」獲獎教師，另，○○○老師為本系 111 學年度選薦旁聽小組委員。

決議：

- 一、本系推薦○○○老師及○○○老師申請 112 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遴選。
- 二、選薦旁聽小組委員由○○○老師擔任，○○○老師為候補委員。

**【會後由○○○老師告知放棄本次申請】**

## 提案二

案由：本系 112 學年度教師評鑑委員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教師評鑑辦法及本系 113 年 3 月 21 日 112-2-1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
- 二、上開辦法規定略以，系所教師評鑑委員會置委員五至九人，由系所主管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其餘委員由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推薦校內外傑出人士擔任，提報系務會議通過後聘任之，且校外委員比例不得少於五分之二，並於 4 月底前完成評鑑工作；學院教師評鑑委員會成員需由各系所推派一名校內外專任教授擔任審查委員。
- 三、依據教評會決議，系所教師評鑑委員案推薦本系○○○教授、○○○教授及○○○教授出任之，校外委員擬邀請中正大學歷史學系○○○教授及○○○教授擔任；另請推派學院教師評鑑委員會委員 1 名。
- 四、本系評鑑資料彙整表如附【附件二，P5】。

決議：

- 一、照案通過，由○○○教授、○○○教授、○○○教授、○○○教授及○○○教授擔任本系 112 學年度教師評鑑委員。
- 二、本院教師評鑑委員會系級審查委員由○○○教授出任之，116 年則由○○○教授為優先。
- 五、請受評鑑老師於 4 月 8 日前完成資料上傳及維護，以利後續開會議審查。

### 提案三

案由：本系第九屆「歷史文化推廣獎」競賽活動作品及得分，請進行評選。

說明：

- 一、依據本系歷史文化推廣獎競賽要點辦理。
- 二、本次報名作品多媒體組 10 組，請各位老師依創意設計、劇情掌握、文化內涵及技巧表現等進行評比，各項目分數 25 分，總分 100 分。
- 三、本次獎項為：首獎一名，獎金壹萬元、貳獎一名，獎金伍仟元、參獎一名，獎金參仟元、佳作二名，獎金貳仟元；各獎項得由委員決定從缺，或不足額錄取。
- 四、本案已電郵通知各位老師先行上網觀看影片並進行考評，評分由全系教師進行評分不迴避，並將最高給分及最低給分者剔除，以求公平。
- 五、評選結果如下：
  - ◆ 第一組【可宋由城隍】：544 分，〈5〉。
  - ◆ 第二組【祢的聲音】：593 分，〈1〉。
  - ◆ 第三組【渡】：590 分，〈2〉。
  - ◆ 第四組【城隍廟 QA 訪談】：510 分，〈8〉。
  - ◆ 第五組【嘉義舊監探秘】：490 分，〈10〉。
  - ◆ 第六組【城池守護者—城隍阿咪的奇異冒險】：497 分，〈9〉。
  - ◆ 第七組【一生善良人，不懼算盤聲】：529 分，〈6〉。
  - ◆ 第八組【探訪蒜頭糖廠】：528 分，〈7〉。
  - ◆ 第九組【新港北管巢：舞鳳憨子弟】：555 分，〈3〉。
  - ◆ 第十組【「意檜」去郊遊—檜意森活村的歷史沿革】：547 分，〈4〉。

決議：

- 一、本次參賽作品品質尚有改進空間，較欠缺歷史底蘊及主題發揮，第二組【祢的聲音】得分雖為本次最高分，為內容有明顯錯誤，如獲得較高排位之獎項則有違本活動文化推廣之精神。
- 二、本次競賽由第二組【祢的聲音】獲頒參獎，【渡】及【新港北管巢：舞鳳憨子

弟】兩組獲頒佳作，其餘獎項從缺。

三、有關本競賽，應將「資料正確性」納入評分考量，並須要求作品須加上字幕，請於下次活動規劃時進行調整，並於活動簡章確實加註「評分之高低僅為評選排名之參考，主辦單位仍可以評選委員討論之結果進行最終排名之調整」。

四、請各位老師鼓勵系上學生踴躍報名本競賽活動。

## 伍、列席者發言：

### ●系辦公室：

#### 一、教師學術事務：

- (一) 有關本校教師升等代表作限以本校名義發表，考量本系教師代表作多為專書，且權責單位對於專書與本系名義發表之定義目前尚無相關規範，經詢問人事室承辦人後，目前建議各位老師於專書作者介紹中，需明確載明為國立嘉義大學應用歷史學系教師以及職級，以免日後爭議。
- (二) 115 年品質保證認可作業（系所評鑑）與教師升等系審時間有高度重疊，惠請各位老師務必妥善規劃升等期程，如擬於 115 年申請者請務必提前做好升等資料準備工作。
- (三) 老師學術事務相關照片素材較為匱乏，如有資料望請老師多多提供。

#### 二、學生事務、課務宣導事務：

- (一) 本系師資培育領域專門課程，請學生提早進行修課規劃；另「領域核心課程」及「公民與社會專長課程」皆安排於大四開課，請請師培生多加留意。
- (二) 112-2 學期畢業研究生需於 **113 年 6 月 19 日**以前提出論文考試申請，以利召開學術委員會審查之，請各位擔任指導教授老師留意並提醒研究生。
- (三) 本系研究生獎助學金為專款專用，如未用罄將會收回校務基金，請鼓勵本系大學部學生申請碩士學位課程先修或就讀本系研究所學位。

#### 三、行政協助事務：

- (一) 感謝系上老師協助對外招募及爭取本系研討會及業務費費用。
- (二) 有關本校各項招生工作，因擔任「申請入學」第二階段試務委員須進行迴避，建議未來試務委員工作由系上老師輪流擔任，避免系上無教師可協助本系之對外招生工作。
- (三) 有關各項核銷事宜，請依規定逐層簽核辦理，如有特殊情事，請各位老師多加向學生說明或與主計單位溝通協調。

●所學會：所學位已進行新舊任會長之交接，感謝各位老師的指導與協助

●系學會：(未出席)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13時10分